德清县数字化城市管理监督指挥中心太阳能无线违停智能抓拍系统扩展采购项目

德财采确[2018]4397 号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DQZCFW-2018-G124

项目名称：德清县数字化城市管理监督指挥中心太阳能无线违停智能抓拍系统扩展采购项目

采购单位：德清县数字化城市管理监督指挥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浙江新诚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2018 年 11 月

目　　录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3

第二章　招标需求 7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18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35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供参考） 41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及附件 46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浙江新诚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受德清县数字化城市管理监督指挥中心的委托，现就其所需的**德清县数字化城市管理监督指挥中心太阳能无线违停智能抓拍系统扩展采购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采购，欢迎国内合格的供应商前来投标。

一、**项目编号：**DQZCFW-2018-G124

二、**采购组织类型：**分散采购委托代理

三、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四、项目内容及数量

序号	采购内容	数量	简要规格描述或标项基本概况介绍
一	太阳能无线违停智能抓拍系统扩展	1 批	详见采购文件第二章
备注	本项目总采购预算为 120 万元，投标报价不得超预算，否则为无效。		

五、合格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要求、财库[2016]125 号《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浙财采监【2013】24 号《关于规范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设定及资格审查的通知》第六条规定；

2、拟投标人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良好的财务状况和商业信誉，具有相应服务能力的供应商；（金融、保险、通讯等特定行业的全国性企业所设立的区域性分支机构，以及个体工商户、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必须获得总公司（总机构）授权或能够提供房产权证或其他有效财产证明材料）

3.拟投标人须具有较强的和能提供长期的售后服务能力；

4.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转包和分包。

六、招标文件的发售：

1、报名/发售时间：2018 年 11 月 5 日至 2018 年 11 月 12 日，(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上午：9：00-11：30 ，下午：13：30-16：30 。**本公告自发布之日起公告期限为 5 个工作日。**

2、报名/发售地点：浙江新诚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德清县武康镇五里牌路 70 号商会大厦 10 楼 1001 室)。

3、标书售价：招标文件工本费每套 500 元，售后不退。

七、投标截止时间及和地点：

投标截止时间： 2018 年 11 月 23 日 14:00 时（北京时间)，

地点：德清县武康街道永安街 169 号德清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二楼 203 开标室。

八、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18 年 11 月 23 日 14：00 时（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德清县武康街道永安街 169 号德清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二楼 203 开标室，

投标人可以派授权代表出席开标会议（须携带身份证件原件等有效证明出席)。

九、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人民币 12000 元整

交付形式：以汇票、电汇或银行转帐等非现金方式

单位名称：浙江新诚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德清分公司

开户银行：杭州银行德清支行

银行账号：3305040160000178552

十、其他事项：

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收到采购文件之日（发售截止日之后收到采购文件的，以发售截止日为准）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招标公告为公告发布后的第 6 个工作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2．投标人购买标书时应提交的资料(招标文件发售截止时间后至投标截止时间前允许潜在投标人前来认购招标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时间要求提出质疑的，则视同认可招标文件，但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有明确规定的除外)：

A.填写投标报名登记表（现场领取并填写)；

B.投标单位的有效工商营业执照或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投标时原件备查)；

C.投标单位的依法缴纳税收（近三个月内的完税凭证或税务部门出具的证明）和社会保障资金（近三个月内的缴纳凭证或人社部门出具的证明）证明材料复印件复印件；(加盖公章)(投标时原件备查)；

D.法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备查）复印件一份。

3.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投标管理办法》相关规定，**投标保证金必须在 2018 年 11 月 22 日(投标截止前一个工作日)14：00 时前到达浙江新诚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德清分公司的保证金帐户**，否则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投标保证金提交单位与投标报名单位必须主体一致。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决定不参加该项目投标，应在投标截止时间 1 天前（提前 24 小时）以书面形式（信函、传真加盖投标单位公章）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如在规定期内未收到投标人书面函件，则视为投标人同意参加投标。(凡政府采购注册供应商，均可通过浙江政府采购网，凭注册用户名和密码免费浏览或者下载本项目电子采购文件，电子采购文件与书面采购文件不一致时以书面采购文件为准。)

4.投标截止时资格审查应提供以下资料：【供应商是否具有投标资格在开标结束后进行审查确认，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供应商必须提供相应的投标资格证明材料进行资格审查。同时，资格审查时若须要供应商提供相应资格证明材料原件(公证件或经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浙江省政府采购注册供应商证明材料等可替代相应原件进行备查）进行备查却无法提供的，则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将可能被作无效投标处理。】

A.投标单位的有效工商营业执照或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备查)

B.投标单位的依法缴纳税收（近三个月内的完税凭证或税务部门出具的证明）和社会保障资金(近三个月内的缴纳凭证或人社部门出具的证明)证明材料复印件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备查)

C.供应商市场行为信誉（信用）情况承诺书原件（格式见采购文件附件）

D.法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查看）复印件一份；

5.本项目不集中组织现场考察，需要供应商自行联系采购人进行现场考察和调研。

十一、招标公告地址：

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www.zjzfcg.gov.cn)

德清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www.dqztb.gov.cn）

十二、联系方式：

1、采购单位：德清县数字化城市管理监督指挥中心

联系人：朱先生 联系电话：0572-8819318

地址：武康街道百乐街宇恒财富国际大厦 7 楼 A 座

2、代理机构：浙江新诚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 陈孝晓（项目负责人）、许海芳 联系电话：0572-8021788

地址：德清县武康镇五里牌路 70 号商会大厦 10 楼 1001 室

3、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名称：德清县财政局

联系人：周先生

监督投诉电话：0572-8074859

传真：0572-8886283

地址：德清县武康街道永安街 169 号四楼

2018 年 11 月 2 日

第二章 招标需求

(加▲号项需实质性响应)

一、说明

1．本招标文件所提出的货物和服务技术标准是基本的技术标准和使用功能，并未规定所有的技术要求和适用标准，供应商应提供一套满足所列标准要求的高质量的相应货物和服务。本技术要求使用的标准如与供应商所执行标准发生矛盾时，按较高标准执行。

2．本招标货物应按国际标准、国标、部标或专业标准提供，非标准货物按采购人提供的要求提供，货物标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及合同约定进行验收。

二、招标项目内容

（以下设备清单中除推荐的品牌外，欢迎其他能满足本项目技术需求且性能与所推荐品牌相当或优于的产品参加）

1.项目实施背景

为巩固国家卫生城市创建成果，创建全国文明城市，提升县城区静态交通执法管理水平，有效遏制人行道违法停车行为，县综合行政执法局组织县数字城管监督指挥中心分别在 2016 年和 2017 年分两次建设了德清县无线违停智能抓拍系统。经近二年的实际运行，实践证明该系统对提高执法管理效率和提升市民交通法制意识效果明显。为有效利用已建系统资源，巩固前期建设成果，进一步提升静态交通执法管理效率及水平，根据县政府关于推进德清“智慧城管”建设的要求，充分发挥违停智能抓拍在城市管理中的作用，进一步扩大实施智能违停抓拍和监控“一机多用”，实现德清县“智慧城管”可视可控管理，进一步提升城市综合管理能力，为开启美丽德清建设新征程作出积极贡献。

2.项目采购内容

德清县无线违停智能抓拍系统三期项目的建设基于前期建设成果，依托视频分析技术、无线传输技术、智能控制技术等现代信息技术，扩建智能抓拍点位和相应城管无线网络基站，实现县城区重点路段违停智能抓拍全覆盖；通过升级县城区城管无线网络设备，优化城管无线网络覆盖，实现县城区城管无线网络一张网覆盖，实现网络统一管理、稳定运行；新增“城管移动哨兵”，提升城市管理应对突发任务的保障能力。通过三期建设将进一步遏制违停乱象，改善了城市静态交通环境，提高了静态交通管理水平，加快了德清“智慧城管”建设。

德清县无线违停智能抓拍系统三期项目建设内容主要包括：扩建违停智能抓拍点位和相应基站、升级和优化城管无线网络，采购“城管移动哨兵”和项目的集成服务。

1）扩建违停智能抓拍点位和相应基站

在无线违停智能抓拍系统项目前期建设点位的基础上，扩建 45 个违停智能抓拍点位，3 个无线基站（基站包括租用相应带宽的视频专线光纤链路）。具体设置智能抓拍点位详见下表（暂定点位）。基站位置由采购人根据网络覆盖需求，自行确定位置。

注：列表中的点位为暂定点位。中标方实际安装点位须经采购方确认。以采购方确认的最终点位为准。

无线违停智能抓拍监控扩建点位表

序号	道路	位置	位置说明	球机数量
1	德清大道	中兴路路口	西北侧	1
2		曲园路岔口	西南侧	1
3		云岫路岔口	东南侧	1
4		永平路岔口	东北侧	1

5		新丰路岔口	西北侧	1
6		双山路岔口	西南侧	1
7	曲园路	中国银行(桂花城西门)	北侧	1
8		曲园路 347 号门口	对面	1
9	云岫路	回南小区西门口	大门前	1
10		塔山小区东门口	大门前	1
11	南山路	舞阳小学门口	西侧	1
12		曼城东门门口	南侧	1
13	杨树弯路	春溪华庭东门口	大门前	1
14	春晖街	加油站对面		
15	中兴路	华润万家	门前南侧	
16	北湖街	北湖街 809 号前	门前	
17	千秋街	德清县一中门口	对面	1
18		千秋街 338 号	大门前	1
19		永平路岔口	东南侧	1
20		五里牌路岔口	东北侧	1
21		体育中心南门	东侧	1
22		新丰路岔口	西北侧	1
23	东升街	蓝山咖啡馆门口	大门前	1
24		中国建行门口	西侧	1
25	五里牌路	五龙小区东门	对面	1

26	休闲街	广场路岔口	东北侧	1
27		广场路岔口-2		1
28	武源街	五龙小区南门	东北侧	1
29		山水名城北门		1
30		便便超市门口		
31	104 国道	温州街岔口		1
32	康民路	欧诗漫街岔口		1
33	温州街	顺达路岔口		1
34	温州街	同心路岔口	大队办楼顶	1
35	安平街	同心路岔口		1
36	机动			10
37	**合计：**			**45**

2）升级并优化城管无线网络

为完善县城区城管无线网络覆盖，根据德清“智慧城管”规划要求，升级和优化城管无线网络，升级 31 套无线传输设备，优化建设 26 套无线信号中继设备，实现三期无线网络的统一管理、稳定运行，初步形成县城区城管无线网络“一张网”的覆盖。

3）采购“城管移动哨兵”

为进一步满足城市管理中对于临时性、突发性任务保障需求，采购“城管移动哨兵”2 套。“城管移动哨兵”需与现有城管无线网络无缝对接。

4）租用视频分析计算资源、存储资源

根据本期项目建设内容和实际运行需要，配套租用视频分析服务器及存储资源。

3.采购技术需求

序号	采购类别	内容名称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技术参数及要求
1	硬件采购	扩建违停智能抓拍点位和基站	红外网络高速智能球机	套	45	**性能参数：** ▲.不低于 400 万像素，分辨率支持 2560×1440@30fps 2.支持 GB/T 28181、ONVIF、CGI、PISA 等各种网络协议，组网方便 3.最低支持 32 倍光学变倍,内置 150 米红外灯补光，采用倍率与红外灯功率匹配算法 4.垂直角度 -15° ～90 超大旋转范围，支持自动翻转 5.直排式散热片设计,能适应-40～70℃的使用环境 6.IP66 防护等级，内置 6000V 防雷、防浪涌和防突破保护 7.采用高性能红外灯，保证长时间稳定使用 ▲8.无缝对接德清已建违停抓拍平台，须提供设备生产厂商实现无缝对接的承诺函并提供可行的技术说明方案。 9、推荐品牌：**海康、大华、宇视**
2			无线数据发送设备	套	45	**性能参数：** ▲1.支持国家标准无线转输协议,可工作在 2.4GHz 及 5.8GHz 频段 ▲2.空间流≥2 条，单条最大转输速率≥150Mbps 3.提供 2 个 10/100Base-T 以太网接口 4.支持 27dBm，可在页面上调节桥接的距离参数 5.支持中文配置界面。 6.工作温度-10 度～70 度，工作湿度 0%～95% 7.工作频段 4920MHz 到 6100MHz 可调 8.三防 IP66 级。 9.**推荐品牌：城赋、奥科、中晶**

3			无线基站	套	3	**性能参数：** ▲1.支持国家标准无线转输协议,可工作在2.4GHz 及 5.8GHz 频段 ▲2.空间流≥2 条，最大接入速率 600Mbps。 3.支持外接天线，支持≥4 个 N 型天线接口 4.支持守护 SSID，设备异常情况下，默认广播一个全网唯一的管理 SSID 供终端用户和运维人员使用。 5.支持中文配置界面 ▲6.支持智能 HAP 功能，无线控制器和基站通信中断之后，基站自主切换至自主状态，继续保持原有状态，恢复后可自动转换为控制状态， 7.工作温度：-40℃～70℃ 8.防护等级 IP67 **9. 推荐品牌：城赋、奥科、中晶**
4		升级并优化城管无线网络	无线传输设备	套	31	**性能参数：** ▲1.支持国家标准无线转输协议,可工作在2.4GHz 及 5.8GHz 频段 ▲2.空间流≥2 条，单条最大接入速率≥150Mbps 3.提供 2 个 10/100Base-T 以太网接口 4.支持 27dBm，可在页面上调节桥接的距离参数 5.支持中文配置界面。 6.工作温度-10 度～70 度，工作湿度 0%～95% 7.工作频段 4920MHz 到 6100MHz 可调。 8.三防 IP66 级。 **9.推荐品牌：城赋、奥科、中晶**
5			无线信号中继设备	套	26	▲接收速率≥150MBPS，发送速率≥150MBPS，可实现同类无线信号的接收、过滤、放大。 传输最大距离：≥ 2000 米；平均延时率≤10mS； 防护等级：IP66，可加密，有 WPA/WPA2 安全机制； 工作电压：12-24V 自适应； 可远程登陆，有初始化功能； 可 1 对 1，可 1 对多，双向定向传输。 RF 射频工作在 5150～5850MHz 范围,500MW 高功率射频输出，功率可调；

6		“城管移动哨兵”	城管移动哨兵	套	2	**性能参数：** 1.“城管移动哨兵”，可灵活移动，微波实时传输,发送速率≥150MBPS。传输最大距离：≥1000 米. 2.采用蓄能电池，无光照情况下支持监控系统不少于 4 天。电池蓄能≥300AH 3.升降杆可达最高高度不小于 3.5 米。 4.采用 400 万像素球机，DC（直流电源）12V/5A（含红外控制电路),支持不少于 32 倍光学变倍，内置 150 米红外灯补光 ▲5.无缝对接已建违停平台，须提供设备生产厂商实现无缝对接的承诺函并提供可行的技术说明方案。
7		辅材、配件	辅材、配件	批	1	电控箱，球机支架，基站支架，网线，电线，水晶头，交换机，电源线，电板，空开，适配器等辅材
8	服务采购	租用计算资源和存储资源	视频分析服务器	台	3	▲Intel 至强 E3 系列 3.6GHz/8G 内存/1TB 硬盘/双口千兆网卡/4 个 USB2.0 接口、2 个 USB3.0 接口，1 个 VGA 接口，1 个串口，1 个 DP 口； ▲支持车辆违停行为等分析检测；最大支持 16 路 1080P 分辨率摄像机同时接入分析检测； 每路支持 14 条智能分析规则配置； 能够对通道的所有智能配置信息进行导入和导出； 电源：180W 单电源，200-240V/50Hz；

9			视频存储服务器	台	1	1、采用 4U 36 盘位专业存储设备； ▲2、采用 linux 操作系统，64 位四核处理器，4G 内存，可扩展 128G 高速缓存； ▲3、设备具有 2 个电源模块、2 个风扇模块，1 个控制器模块，所有模块均支持热插拔； ▲4、具有 5 个千兆 RJ45 网络接口； 5、支持同时进行 1024Mbps 视（音）频码流存储，1024Mbps 视（音）频码流转发、384Mbps 视（音）频码流回放；在转发模式下，可支持 4096Mbps 视（音）频码流转发； 6、可支持不低于 250MBps 的图片并发输入，同时不低于 250MBps 图片并发输出；（提供公安部检测报告 ） 7、支持接入 4T、6T、8T、10T 磁盘 ，可混合支持 SATA 磁盘、SAS 磁盘、SSD 磁盘；在工作状态下，支持硬盘热插拔； 8、支持 Raid5、Raid5EE、Raid6，支持全局热备和局部热备；支持 Raid 即建即用；支持逻辑卷的动态在线扩展；支持监控级和企业级硬盘创建 RAID； 9、支持大容量文件系统可创建超过 32TB 以上文件系统 ； 10、支持图片直存数据库恢复功能：当图片直存的数据库被破坏时,可进行恢复。 ▲11、 含 36 块 SATA 硬盘，单硬盘参数要求：4000G 容量，7200RPM 转速，128M 缓存。
10		链路租用	光纤线路	条	3	光纤视频专线，不少于 20M/条
11		项目集成	安装、调试、服务	项	1	设计方案，实施方案，系统对接调试集成，实现与一二期项目的无缝对接，完成与“公安交通管理综合应用平台”（六合一平台）的对接，完成球机点位、无线基站、中继设施的安装调试，一二期电控箱升级安装，统一喷漆，培训等。

▲商务条款部分

一、项目服务要求

1．中标人应免费将所供产品运输到用户指定地点，采购人组织产品供货验收合格后，根据用户要求免费实施产品的安装调试。

2．根据用户实际应用的要求，免费提供产品的安装调试，应包含项目所需相应的所有附件等材料。

3．签订合同前中标人须提供所投球机、无线网络等产品的原厂质保授权书，若不能提供，采购人有权不与其签订合同。若原厂无故不予授权的，在中标人作出保证产品质量和售后服务的承诺后，应在合同的验收、结算和违约责任中补充增加相应的制约性条款。

4．投标人要充分考虑采购人项目前期建设成果，在充分利用已有资源和保护投资的前提下，实现一、二、三期项目的无缝对接，并对一、二、三期的所有球机点位及今后可能变更的球机点位录入“公安交通管理综合应用平台”（六合一平台）。

5．服务采购：提供本项目设计方案、建设实施方案、系统应急预案、系统培训方案、系统运维方案、售后服务保障、合理化建议等。按设计方案完成软件、硬件的供货、安装，调试（供货商需提供设备安装、调试和维修所需要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并完成软件与硬件设备的联调运行等，确保德清无线违停智能抓拍系统的正常、稳定运行。

要求成交供应商对主要硬件设备（球机、网络设备）提供原厂家三年的免费质保（质保期为从安装调试完毕验收合格之日起）。

二、付款方式及履约保证金:

1.合同签订后 10 天内，支付合同总价的 30%；全部货物到货后，支付合同总价的 30%；

项目完成安装调试并通过验收后 10 天内，支付合同总价的 40%。

2. 中标人在签订合同前，应当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金额为中标价 10%（履约保证金在合同签订后自动转为质保金，于质保期满后 15 天内退还），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若中标人不提交履约保证金，采购人有权不签订合同。

三、售后服务

〈一〉质保期内因不能排除的故障而影响工作的情况每发生一次，其质保期相应延长 60 天，保质期内因设备本身缺陷造成各种故障应由卖方免费技术服务和维修。

〈二〉**项目验收完成后新装、改装设备质保一年。在质保期内，所有因服务、设备及零部件更换和维修等原因产生的费用由供应商承担。**免费维护期内提供不少于 5 次的更换监控点位的服务。对交付的系统进行日常巡检、维护、维修等工作。免费维护期内因更换监控点位而产生的设备费、材料费及其它一切费用由中标方负责。当更换超过 5 次，若涉及费用请在投标中一并说明。免费维护期内，需安排相关技术人员常驻现场负责本项目的维护服务。系统使用期内，供应商应保证设备正常使用。在接到用户维修要求后应立即作出响应，当系统硬件出现故障时，投标人应承诺在 4 小时内响应并提出解决方案，8 小时内到达现场对故障进行处理。若短期无法修复的，应及时提供相应备用设备并负责安装调试，（投标人提供相应的承诺书）

〈三〉保修期结束前，须由供应商技术人员和采购人代表进行一次全面检查，任何缺陷必须由供应商负责修理，在修理之后，供应商应将缺陷原因、修理内容、完成修理及恢复正常的时间和日期等报告给采购人，报告一式两份。

四、安装调试（若需要安装调试）

〈一〉安装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二〉完成时间：签订合同后 90 日历天内，将所有设备调试安装完毕。

〈三〉安装标准：符合我国国家有关技术规范要求和技术标准，所有的设备必须保证同时安装到位。

〈四〉中标人免费提供中标设备的安装服务及所需的耗材、配件。

〈五〉调试所需专用工具设施材料由中标方自备、自运到现场，完工后自费搬走。

五、验收

〈一〉成交供应商应提供设备的有效检验文件，经采购人认可后，与合同的性能指标一起作为设备验收标准。采购人对设备验收合格后，双方共同签署验收合格证书，验收中发现设备达不到验收标准或合同规定的性能指标，成交供应商必须更换设备，并负担由此给用户造成的损失，直到验收合格为止。

〈二〉投标人应于投标文件中提供设备的验收标准和检测办法，并在验收中提供采购人认可的相应检测手段，验收标准应符合中国有关的国家、地方、行业的标准，如若成交，经买方确认后作为验收的依据。

〈三〉验收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前附表

序号	内容、要求
1	**项目名称**：德清县数字化城市管理监督指挥中心太阳能无线违停智能抓拍系统扩展采购项目
2	**采购数量及单位：**详见招标文件。
3	**投标报价及费用：** 1、本项目投标应以人民币报价； 2、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3、本项目招标代理费：收费标准按计价格[2002]1980 号文件规定计取，由中标人支付。
4	**投标保证金：**人民币 12000 元,应按《招标采购公告》规定交纳。
5	**现场踏勘：**投标人自行踏勘。
6	**答疑与澄清：**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收到采购文件之日（发售截止日之后收到采购文件的，以发售截止日为准）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发布后的第 6 个工作日）起 7 个工作日内（逾期将不再受理），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采购单位将于 2018 年 11 月 21 日 16:00 前组织答疑（答疑内容是采购文件的组成部份）并将以书面形式送达所有已报名的供应商。因其他紧急情况影响本项目正常采购活动的，采购单位将于投标截止日期一天前书面通知所有已报名的供应商。
7	**投标文件组成：**投标文件由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报价文件四部份组成。《资格证明文件》装订成一册封装成一袋，《商务文件》装订成一册封装成一袋、《技术文件》装订成一册封装成一袋，《报价文件》装订成一册封装成一袋 **《资格证明文件》正本1份，副本2份；** **《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报价文件》正本1份，副本4份。**
8	**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2018 年 11 月 23 日 14:00 时前德清县武康街道永安街 169 号德清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二楼 203 开标室
9	**开标时间及地点：**2018 年 11 月 23 日 14:00，德清县武康街道永安街 169 号德清县公共

	资源交易中心二楼 203 开标室
10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11	**中标公告及中标通知书：**评标结束后，评标结果公告于浙江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zjzfcg.gov.cn)、德清县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www.dqztb.gov.cn），同时向中标人发布中标通知书。
12	**投标保证金退还（不计息）：**除招标文件规定不予退还保证金的情形外，中标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招标代理机构以电汇或转账等方式退还投标保证金。
13	**签订合同时间：**中标通知书发出后30日内。
14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10天内，支付合同总价的30%；全部货物到货后，支付合同总价的30%；项目完成安装调试后并通过验收后10天内，支付合同总价的40%。
15	**供货期：**合同签订后7个日历天。
16	**履约保证金的收取及退还:** 中标人在签订合同前，应当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金额为中标价 10%（履约保证金在合同签订后自动转为质保金，于质保期满后 15 天内退还），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若中标人不提交履约保证金，采购人有权不签订合同。
17	**采购资金来源**：预算内资金。
18	**投标文件有效期：**90 日历天。
19	**招标单位**：德清县数字化城市管理监督指挥中心
20	**解释：**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招标采购单位

一、总 则

（一）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德清县数字化城市管理监督指挥中心太阳能无线违停智能抓拍系统扩展采购项目**的招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约、付款等（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定义

1.招标采购单位系指组织本次招标的代理机构（浙江新诚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和采购单位（德清县数字化城市管理监督指挥中心)。

2.“投标人”系指向招标方提交投标文件的单位或个人。

3.“产品”系指供方按招标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设备、保险、税金、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和材料。

4.“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技术指导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5.“项目”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产品和服务。

6.“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报等。

7.“▲”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

（三）招标方式

本次招标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进行。

（四）投标委托

投标人代表须携带有效身份证件。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有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正本用原件，副本可用正本的复印件，格式见招标文件第六章）。

（五）投标费用

1.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文件有相反规定除外）。

（六）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七）转包与分包

1.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2.本项目不可以分包。

（八）特别说明：

▲1. 根据浙江省财政厅文件《关于规范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设定及资格审查的通知》（浙财采监[2013]24 号）的规定。除在线询价项目和采购预算在 20 万元以下的小额询价采购项目外，如多家供应商提供相同品牌相同型号的产品参加同一政府采购项目竞争的，应当按一家供应商认定。评审时，应取其中通过资格审查后的报价最低一家为有效供应商；报价相同时，取技术分最高者；均相同时，由评审小组集体决定。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作为关键核心部分的单一产品品牌、型号均相同且报价占项目总

报价 50%以上（含本数，下同）的，视为提供的是同品牌同型号的产品；多家供应商中，有一家供应商的报价达到 50%以上，提供同品牌同型号产品的供应商均按一家供应商认定。

▲2、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人员可以为其控股公司的工作人员。

▲3、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或从事其他违法活动的,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 49 条之规定双倍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4、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对招标文件的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九）质疑和投诉

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收到采购文件之日（发售截止日之后收到采购文件的，以发售截止日为准）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招标公告为公告发布后的第 6 个工作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2.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质疑书、投诉书均应明确阐述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3.质疑、投诉接收部门联系人：浙江新诚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金彦萍

联系电话：0572-8021788

邮箱： zjxcx2017@163.com

地址：德清县武康镇五里牌路 70 号商会大厦 10 楼 1001 室（浙江新诚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二 招标文件

（一）招标文件的构成。本招标文件由以下部份组成：

1.招标公告

2.招标需求

3.投标人须知

4.评标办法及标准

5.合同主要条款

6.投标文件格式

7.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

（二）投标人的风险

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三）招标文件答疑

供应商未按规定要求提出的，则视同认可招标文件，但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有明确规定的除外。

（四）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时，将依法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除书面答复以外的其他澄清方式及澄清内容均无效。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投标人有约束力。投标人在收到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函后，应以书面形式予以确认。

2.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依法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至时间三日前，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并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3.招标文件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4.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都应该通过本代理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采购人非通过本机构，不得擅自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招标文件。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一）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报价文件四部份组成。《资格证明文件》装订成一册封装成一袋，《商务文件》装订成一册封装成一袋、《技术文件》装订成一册封装成一袋，《报价文件》装订成一册封装成一袋。如投标人不按上述规定制作投标文件的，可能导致被拒绝。

投标人应同时以光盘或 U 盘(光盘或 U 盘不退还，进行归档)的形式制作电子版投标文件（电子内容应签字盖章)，便于归档保存。纸质投标文件与电子版投标文件不一样时，以纸质投标文件为准。(电子版的商务文件应放入商务文件密封袋中，电子版的技术文件应放入技术文件密封袋中，报价信息不得出现在电子版投标文件中。同时，光盘或 U 盘上应当贴上标签，标签上应写明投标单位名称、所投项目编号以及商务文件、技术文件，以便进行区分。)

纸质版投标文件副本与正本不一致时，以纸质版投标文件正本为准。

电子版投标文件只涉及到评分，并非实质性条款；但报价信息无论以何种情况、何种形式出现在报价文件打开前的，均作无效标处理。

投标人应保证所提供文件资料的真实性，所有文件资料必须是针对本次招标的。如发现投标人提供了虚假文件资料，其投标将被拒绝，并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资格证明文件包括：(一正本二副本，封装成一袋)

1）投标单位的有效工商营业执照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及税务登记证副本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副本或“五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备查)；

2）投标单位最近一个季度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保费的证明[税费凭证复印件，或者依法缴纳税费或依法免缴税费的证明] （原件备查)；

3）供应商市场行为信誉情况承诺书原件（格式见采购文件附件)；

4）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开标时，请另行准备一份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携带有效身份证明原件，现场核查)；

注：投标单位是否具有投标资格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前进行审查确认,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单位必须提供相应的投标资格证明材料进行资格审查。

2、商务文件（封装形式：一正本四副本封装成一袋；电子版商务文件应包含在此文件袋中。)

1）投标声明书（格式见附件)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3）投标人的基本企业情况介绍（格式见附件）；

4）投标人其他相关资质证书情况（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备查)

5）投标人的企业信誉、企业体系认证证书复印件 (如有) (参考评分标准相应评分项要求)；

6）投标人三年来（2015 年 1 月 1 日至今）类似业绩证明（附合同、业主验收证明等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备查）（格式见附件）；

7) 2017 年度企业资产负债及损益表（复印件加盖公章）；

8) 自主创新、节能环保、环境标志等的资质证书复印件或文件（若有）（如《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有效证书、《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有效证书等）（复印件加盖公章）

9) 投标人为中小企业，或按规定享受其他国家政策支持、扶持的相关证明材料（中小企业声明、投标企业及所投产品制造企业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小微企业名录”的页面查询结果等）（此项针对商务、资信及其他分评审）

10) 针对本项目的服务技术团队情况: 包括人员组成（要求必须为本公司员工）、数量、技术实力等。提供相关协议、社保证明、相关经验履历、所获证书等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带至开标现场备查）

11) 售后服务网点（须提供详细的全称、地址、联系人、联系方式、营业执照、合作协议、合作单位人员组成等）（加盖公章）；

12) 针对本项目为采购人提供实质性的优惠条件或服务措施;

13) 商务响应表（格式见附件）；

14) 投标人认为可以证明其能力或业绩的其他材料。

3、技术文件（封装形式：一正本四副本封装成一袋；电子版技术文件应包含在此文件袋中）

1) 投标产品所有功能、性能及技术指标；

2) 针对本项目制定项目总体设计方案。方案对项目需求理解准确，内容全面完整，条理清晰（含系统原理拓扑图、网络规划、网络拓朴图等）

3) 针对本项目的详细实施方案；

4) 针对本项目制定的应急预案、培训计划等；

5) 技术响应表（格式见附件）；

6) 投标人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和改进措施；

7)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技术资料。

4、报价文件：（封装形式：一正本四副本，封装成一袋。）

1）投标函（格式见附件）

2）开标一览表（格式见附件)；

3）投标报价明细表（格式见附件)；

4）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注：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投标声明书、投标函、开标一览表必须由代表人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

（二）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方与招标方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2 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视同未响应。

（三）投标报价

1.投标报价应按招标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写。投标人在填报投标项目报价明细表时必须按照采购需求货物清单内容逐项报价，不得随意更改序号、货物名称、单位、数量。否则作无效标处理。

▲2.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应包括设备在维保期内的维修费、人工费、配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检测调试费等，达到使用要求及质量标准，质保期服务所需的等会发生的一切税金和费用。

▲3.投标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四）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自投标截止日起 90 日历天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人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书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3.投标人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而不会导致投标保证金被没收。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需要相应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能修改投标文件。

4.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五）投标保证金及履约保证金

▲1.投标人须按采购文件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2.保证金形式：以汇票、电汇或银行转帐等非现金方式

3.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按程序退还。

4.中标人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30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应在合同签订前，向采购单位提交按合同总价 10%的履约保证金。

5.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无故撤销投标文件的；

（2）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如有）；

（3）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的；

（4）除不可抗力外，供应商在定标后领取中标通知书前恶意弃标（或无故撤销投标文件）或拒绝在中标通知书规定期限内签订合同的，不仅保证金不予退还，还要赔偿合同差价，同时不得再参加本项目重新组织的采购活动；

（5）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招标采购单位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6）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7）供应商报名并提交保证金后，无任何书面或传真通知，而无故放弃投标的；（书面或传真通知应至少提前 1 天（24 小时）送至采购代理机构）

（8）其他严重扰乱招投标程序的；

（9）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六）投标文件的签署和份数

1.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装订投标文件并标注页码，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是投标人的责任。

2.投标人应按资格证明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2 份；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报价文件正本各 1 份，副本各 4 份分别编制并单独装订成册，投标文件的封面应注明“正本”、“副本”字样。活页装订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3.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的墨水填写，投标文件正本除本《投标人须知》中规定的可提供复印件外均须提供原件。副本为正本的复印件。

4.投标文件须由投标人在规定位置盖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人签署，投标人应写全称。

5.投标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加盖单位公章或者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七）投标文件的包装、递交、修改和撤回

1.投标人应按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报价文件四部分密封封装投标文件。其中报价文件须单独密封，投标文件的包装封面上应注明投标人名称、投标人地址、投标文件名称（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报价文件等）、投标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项及“开标时启封”字样，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2.如果投标文件密封袋未按规定密封或未加盖公章，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予以拒绝此投标文件，并退回投标人。同时，由此造成投标文件被误投或提前拆封的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3.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对已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修改或撤回，并书面通知招标采购单位。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撤回、修改投标文件。修改后重新递交的投标文件应当按本招标文件的要求签署、盖章和密封。

4. 如果因投标文件密封不严、标记不明而造成过早启封、失密等情况，采购代理机构概不负责。

5.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递交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八）投标无效的情形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但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投标人疏忽、笔误所造成的差错，应当允许其在评标结束之前进行修改或者补正（可以是复印件、传真件等，原件必须加盖单位公章）。修改或者补正投标文件必须以书面形式进行，并应在中标结果公告之前查核原件。限期内不补正或经补正后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应认定其投标无效。投标人修改、补正投标文件后，不影响评标委员会对其投标文件所作的评价和评分结果。

1.在符合性审查和商务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未按招标文件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的；

（2）超出经营范围投标且法律法规规定属于限制经营或需前置性经营许可的；

（3）开标时不能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相应的投标资格证明文件进行资格审查的，或者不

符合招标文件标明的资格要求的；

（4）投标文件（不包括电子版投标文件）所有的投标声明书、投标函、供应商市场行为信誉（信用）情况承诺书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均无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法定代表人私章)、没有盖单位公章的,或未按采购文件规定格式提供投标声明书、投标函、供应商市场行为信誉（信用）情况承诺书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的；**（法定代表人亲自参加开标的不需要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5）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未能当场出具有效身份证明，或供应商代表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身份不符的；

（6）投标文件（不包括电子版投标文件）内容不真实的；

（7）投标文件（不包括电子版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或者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经评审委员会认定并允许其当场更正的笔误除外）；

（8）投标有效期、交货时间、质保期、付款方式、验收方法等商务条款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9）在“资信商务、技术”标中出现投标报价的；

（10）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或者投标文件有招标方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1）与招标文件中标“▲”的商务条款及采购文件其他要求发生实质性负偏离的；

（12）投标人提交两份或两份以上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不包括电子版投标文件）；

（13）投标文件字迹模糊辨认不清的（评审委员会一致认为难以确认）；

（14）投标产品载明的验收标准和方法等不符合国家规定的；

（15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评审委员会一致认定）的；

（16）在投标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投标文件；

（17) 投标文件未装订、活页装订 (纯订书钉、活页夹装订等情况将被认定为活页装订，建议采用胶封装订）的；

（18）投标文件未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要求盖章、密封和分标项（如有多个标项）的；

（19）由于包装不妥，在送交途中严重破损或失散的投标文件；

（20）报价文件的报价信息出现在电子版投标文件中的；

（21）本招标文件中其他规定投标文件无效的情形。

2.在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未提供或未如实提供投标货物的技术参数，或者投标文件标明的响应或偏离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的；

（2）明显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规格型号、质量标准，或者与招标文件中标“▲”的参数指标要求发生实质性负偏离的（评审委员会一致认定）；

（3）投标货物的技术规范、技术标准明显不符合国家强制性要求的；

（4）投标技术方案不明确，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5) 采购人采购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在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以“▲”标注），但供应商提供的产品不在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

(6) 与其他参加本次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技术文件）的文字表述内容相同连续 20 行以上或者差错相同 2 处以上的。

3.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2）投标报价具有选择性；

（3）投标报价明细表总额与开标一览表总价不一致，且高于总价 5%的；

（4）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但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5）二分之一以上的评委认为供应商报价明显高于市场平均价的；

（6）投标报价超出采购预算的（或采购文件规定的价格上限）。

（7）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四、开标

（一）开标准备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开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参加开标会并签到。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未按时签到的，视同放弃开标监督权利、认可开标结果。

（二） 开标程序：

1.开标会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主持人宣布开标会议开始；

2.主持人介绍参加开标会现场的人员名单；

3.主持人宣读递交采购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名单、开标纪律、应当回避的情形等注意事项，组织供应商签署不存在影响公平竞争的《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4.对供应商保证金缴纳情况进行查验、核实，由投标人代表或招标采购单位委托的公证机构检查投标文件密封的完整性并签字确认；

5. 投标文件启封前，投标人代表应书面提出对参加开标会的主持人、唱读人、纪录人和监督人是否有回避的请求，然后由由投标人代表或招标采购单位委托的公证机构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首先由评审委员会就各投标文件的商务部分、技术部分和其他部分进行评定；

6. 当众拆封、清点投标文件（包括正本、副本）数量，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送评标室评审；不符合要求的，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当场退还投标人，并由投标人代表签字确认；同时，招标采购单位把密封的报价文件交由公证保管。

7.开标结束后，采购人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包括对供应商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进行信用查询。

8.资信/商务、技术评分结束后，主持人宣告商务和技术评审无效供应商名称及理由，有效供应商的商务和技术得分情况；

9.评审结束后，由工作人员宣布各投标人的分数（报价分除外），再由公证人员（如有）查验报价文件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由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唱价格标，唱完价格后，由各投标供应商对唱标情况进行确认，再由评审委员会对各报价文件进行审查，得出价格分数，并计算出总分。

10.由主持人宣读《投标报价一览表》中的投标人名称及在其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报价、投标内容（投标设备名称、规格型号或者服务项目名称），以及采购代理机构认为有必要宣读的其他内容。

11、采购代理机构做开标情况确认表,投标人代表对开标情况进行当场校核及勘误，并签字确认；同时由记录人当场签字确认。投标人代表未到场签字确认或者拒绝签字确认的，不影响评标过程。

12.评审小组对当前有效供应商的报价文件进行报价评审（确认报价是否明显高于其市场报价或低于成本价），并出具评审报告。

13.采购代理机构公布最终评审结果。

14.开标会议结束。

五、评标

（一）组建评标委员会

本项目评标委员会由政府采购评审专家 4 人和采购人代表 1 人,共 5 人组成。

（二）评标的方式

本项目采用不公开方式评标，评标的依据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三）评标程序

1.形式审查

采购人代表和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对投标人的资格和投标文件的完整性、合法性等进行审查。

2.实质审查与比较

1）评标委员会审查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审查、核对,如有疑问,将对投标人进行询标,投标人要向评标委员会澄清有关问题,并最终以书面形式进行答复。

投标人代表未到场或者拒绝澄清或者澄清的内容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评标委员会有权对该投标文件作出不利于投标人的评判。

3）各投标人的资信及商务、技术得分为所有评委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数，由指定专人进行计算复核。

4）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协助评标委员会根据本项目的评分标准计算各投标人的商务报价得分。

5）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评委对各部分得分汇总,计算出本项目最终得分、性价比、评标价等。评标委员会按评标原则推荐中标候选人同时起草评标报告。

（四）澄清问题的形式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确认，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五）错误修正

投标文件如果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开标一览表总价与投标报价明细表汇总数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开标现场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5．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上述规定的顺序修正，由投标人以书面形式进行修正，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六）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

1.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2.财政部第 87 号令《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三十一条第二第三款规定：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

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三十一条第二款规定处理。

3.评标办法。本项目评标办法是本项目采取综合评分法，具体评标内容及评分标准等详见《第四章：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七）评标过程的监控

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六、定标

（一）确定中标人。本项目由采购人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二）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以书面形式发出《中标通知书》，并同时在相关网站发布中标公告。中标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三）一旦被确定为中标（成交）候选供应商的，应在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前 3 个工作日内进行注册申请注册政府采购供应商，否则，采购组织单位有权拒绝向其发出中标（成交）通知书，并直接推荐排名次之的供应商为中标（成交）候选供应商，以此类推。

七、合同授予

（一）签订合同

1.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对合同内容进行审查，如发现与采购结果和投标承诺内容不一致的，应予以纠正。

2.中标人拖延、拒签合同的,将被扣罚投标保证金并取消中标资格。

（二）中标通知书

1.确定中标供应商后，招标采购单位将以书面形式发出中标通知书，通知中标的投标人其投标被接受；

2.中标通知书为双方签订合同的依据；

3.中标供应商应根据中标通知书中规定的时间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三）履约保证金

1.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采购代理机构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履约保证金的金额，向采购人交纳履约保证金（或保函），否则，采购代理机构将没收中标人的全部投标保证金。

2.签订合同后，如中标人不按双方合同约定履约，则没收其全部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按实际损失赔偿。

3.合同应一式 6 份，采购单位与中标人双方各执 2 份，其他 2 份交由采购代理机构。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为公正、公平、科学地选择中标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本项目的实际，制定本办法。

本办法适用于**德清县数字化城市管理监督指挥中心太阳能无线违停智能抓拍系统扩展采购项目**的评标。

一、总则：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即投标人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以评标总得分最高的投标人和次高的投标人作为第一和第二排序的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总分为 100 分，其中价格分、商务分、技术分三部分。合格投标人的评标得分为各项目汇总得分，中标候选资格按评标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评分过程中采用四舍五入法，并保留小数 2 位。

投标人评标综合得分=价格分+(技术分+商务分)

评标委员会在评审时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高于其市场报价或低于成本价的，应当要求投标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当场合理说明原因并提供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应将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并在评审报告中说明。

二分之一以上的评委认为供应商报价明显高于或低于市场平均价的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评分项目	分值	评标要点及说明	档次		
			A	B	C
价格分	30 分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100			
技术分（34 分）	7 分	满足招标货物的所有性能及技术指标要求得 7 分，允许偏离的指标低于招标需求（非实质性负偏离，招标文件“第二章”中未标注“▲”的条款）的，经由专家组评议（审核认定为重要指标负偏离）后，每一项减 0.5-1 分，扣完为止。			
	3 分	所投货物性能及技术参数高于最低配置要求的，经由专家组评议（审核认定为有效正偏离）后，每一项得 0.5-1 分，得分最高不超过 3 分。			
	4 分	提供本项目相关自有软件著作权证（道路违停智能分析软件、无线视频管理软件），每个 2 分，最高 4 分。没有不得分，原件备查。			
	5 分	制定项目总体设计方案。方案对项目需求理解准确，内容全面完整，条理清晰（含系统原理拓扑图、网络规划、网络拓朴图等）	5 分	3 分	0-1 分

评分项目	分值	评标要点及说明	档次		
			A	B	C
	2 分	根据本项目制定全面、详尽、科学的培训计划（培训的方式、地点、人数、时间等实质性内容）进行比较打分。	2 分	1 分	0-0.5 分
	3 分	根据本项目制定全面、详尽、科学的系统应急预案进行比较打分。	3 分	2 分	0-1 分
	10 分	（一）、根据投标人组织实施方案的科学性、合理性、规范性和可操作性等进行评分。投标项目整体实施方案是否技术先进、经济合理、实用可靠（组织机构、工作时间进度表、工作程序和步骤、管理和协调方法、关键步骤的思路和要点）：0-2 分 确保供货的组织措施：0-1 分 确保供应货物质量（验货）的措施：0-1 分 与货物需方单位的配合（安装调试、试运行、测试和调优）：0-1 分 投入本项目施工设备情况：0-1 分 （二）、根据投标人建设方案的实用性、规范性和可操作性等进行评分： 投标人提供项目点位图、点位安装图的，得 2 分； 投标人提供 IP 分配规划的，得 1 分 投标人提供产品详细介绍及图样的，得 1 分			
	品牌分 3 分	依据各投标产品品牌制造商市场形象、产品知名度、自主研	3 分	2 分	1 分

评分项目	分值	评标要点及说明	档次		
			A	B	C
商务、资信及其他分（36 分）		发能力及用户反馈、违法违规记录等情况比较打分。			
	投标企业总体情况 12 分	投标人具有有效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1 分； 投标人具有有效 IEC20000 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1 分； 投标人的经营情况、市场评价情况：能够提供近二年公司财务审计报告，得 2 分； 投标人获得省级以上创新服务荣誉（如创新服务商）得 2 分，没有不得分；			
		企业信用：经“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投标人投标截止时间前三年内具有守信红名单记录的得 2 分（以该网站截图盖章为准，否则不予计分），或具有 AAA 级信用等级证书的，得 2 分。			
		截止开标时间，不良行为仍在公告期内的，每出现一次扣 1 分；不良行为虽已在公告期外，但在三年内的，每出现一次扣 0.5 分；不良行为认定文书及公告中未注明公告期限的，每出现一次扣 0.2-0.5 分；未出现不良行为的得 2 分。			
	业绩分 6 分	投标人有违停智能抓拍项目实施案例，有类似项目案例每个得 3 分，最高 6 分，否则不得分。（提供项目合同复印件，原件备查）			

评分项目	分值	评标要点及说明	档次		
			A	B	C
	政策分 4 分	投标人所投产品在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最新发布的《第二十四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除外）内的得 1 分，投标人须提供相应证明材料（所投产品在《第二十四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所处的页码、截图等材料），不提供证明材料不得分。 投标人所投产品在财政部、环境保护部最新发布的《第二十二期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台式计算机除外）内的得 1 分，投标人须提供相应证明材料（所投产品在《第二十二期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所处的页码、截图等材料），不提供证明材料不得分。 投标人为中小企业的，且提供的货物或服务为本单位（或其他中小企业）制造或提供的，得 1 分。必须同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和相关政府部门证明（如统计部门等），见附件十二。 投标人按规定享受其他国家政策支持、扶持的，得 1 分。（以提供的相关政府部门证明资料和法律依据为准）。			
	服务技术团队情况 3 分	根据负责本项目的服务技术团队实力情况给分。主要参考技术人员组成、相关经验履历情况、工程师证书、职称、社保证明（或股东证明、退休证明和返聘证明）等。不提供社保证明（或股东证明、退休证明和返聘证明）材料不得分。			
	售后服务网点情况	公司、分公司或售后服务点有设在德清地区的得 3 分；杭州、湖州地区的得 2 分；省内其他地区得 1 分。(须提供详细的全称、地址、			

评分项目	分值	评标要点及说明	档次		
			A	B	C
	3 分	联系人、联系方式、营业执照复印件，若服务网点为投标人的合作单位，则需同时提供合作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合作协议等）（加盖公章）			
	提供实质性的优惠条件或服务措施 3 分	主要根据投标产品原厂保修期、保修条款及投标人售后服务承诺等实质性优惠条件或服务措施情况比较打分。（0-2 分）（原厂保修须提供原厂商质保函） 同时可参考免费维护期后每年的运行维护费用等的报价明细价格及方案等优惠条件或服务措施情况比较打分。（0-1 分）			
	投标文件编制质量 2 分	根据投标文件是否编排有序、装订整齐、书面整洁、内容详实，投标文件的封面是否加盖公章，投标文件是否按采购文件的编制要求制作目录和页码等情况酌情给分。（0-1 分）			
		具有电子版（光盘、U 盘等）投标文件（不含报价信息），文件格式是否采用 word2003 或 pdf 格式，内容是否完整清晰，外标签上内容是否填写完整。（0-1 分）			

注：以上单位、人员各类证明文件复印件均需加盖公章附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材料不真实、不完整或伪造证明材料的，后果自负。

（二）技术、商务、资信及其他分的计算

技术、商务、资信及其他分按照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独立评分结果汇总数的算术平均分计算，计算公式为：

技术商务资信及其他分=评标委员会所有成员评分合计数/评标委员会组成人员数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供参考）

浙江省政府采购合同指引（货物）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甲方：

乙方：

甲、乙双方根据_____项目公开招标的结果，签署本合同。

一、货物内容

1.货物名称：

2.型号规格：

3.技术参数：

4.数量（单位）：

二、合同金额

本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元（￥_____元）人民币。

三、技术资料

1.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2.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四、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五、产权担保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六、履约保证金（如有）

乙方交纳人民币_____元作为本合同的履约保证金。

七、转包或分包

1.本合同范围的货物，应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2.除非得到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范围的货物全部或部分分包给他人供应

3.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八、质保期和质保金

1.质保期_____年。（自交货验收合格之日起计）

2.质保金_____元。（履约保证金在中标投标人按合同约定交货验收合格后自行转为质保金）

九、交货期、交货方式及交货地点

1.交货期：

2.交货方式：

3.交货地点：

十、货款支付

1.付款方式：

2.当采购数量与实际使用数量不一致时，乙方应根据实际使用量供货，合同的最终结算金额按实际使用量乘以成交单价进行计算。

十一、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二、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

2.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保期内因货物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更换。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⑴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⑵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合议定价。

⑶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3.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

4.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5.上述的货物免费保修期为年，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超过保修期的机器设备，终生维修，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

十三、调试和验收

1.甲方对乙方提交的货物依据招标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初步验收，外观、说明书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货到后，甲方需在五个工作日内验收。

2.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

3.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货物在使用前进行调试时，乙方需负责安装并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甲方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才做最终验收。

4.对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应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

5.验收时乙方必须在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验收费用由乙方负责。

十四、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1.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2.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3.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 24 小时内或货到甲方 48 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4.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5.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

十五、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拒收货款总值的百分之五违约金。

2.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货款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3.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乙方应按逾期交货总额每日千分之六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货款中扣除。逾期超过约定日期 10 个工作日不能交货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逾期交货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 5%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4.乙方所交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技术参数、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及招标文件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该货物，乙方愿意更换货物但逾期交货的，按乙方逾期交货处理。乙方拒绝更换货物的，甲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

十六、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

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日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七、诉讼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甲方所在地法院起诉。

十八、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合同法》有关条文执行。

4.本合同正本一式 6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 2 份

其他 2 份交由采购代理机构。(用途)。

甲方：　　乙方：

地址：　　地址：

法定（授权）代表人：　　法定（授权）代表人：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注：本合同作为示范文本，具体以中标人与招标人所签定正式合同为准。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及附件

资格证明文件外包装封面格式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资格证明文件

目录

A.投标单位的有效工商营业执照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及税务登记证副本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副本或“五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备查）；

B.投标单位最近一个季度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保费的证明[税费凭证复印件，或者依法缴纳税费或依法免缴税费的证明] （原件备查）；

C.供应商市场行为信誉情况承诺书原件（格式见采购文件附件）；

D.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开标时，请另行准备一份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携带有效身份证明原件，现场核查）；

附件：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_____（招标代理机构、采购单位）：

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 _____（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项目名称)_____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被授权人签名：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名：_____

职务：_____ 职务：_____

被授权人身份证号码：_____

投标人公章：

授权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明复印件粘贴处

附件:

供应商市场行为信誉（信用）情况承诺书（申明书）

<table>
<tr><td colspan="2">投（竞）标供应商名称</td><td></td><td>企业资质等级
（如 有）</td><td></td></tr>
<tr><td colspan="2">企 业 地 址</td><td></td><td>联 系 电 话</td><td></td></tr>
<tr><td colspan="2">拟投（竞）标项目名称</td><td></td><td>拟投标项目负责人
姓名及资质</td><td></td></tr>
<tr><td rowspan="5">供应商
市场
行为
信誉
情况</td><td colspan="2">有无受到财政监管部门处理、公告的不良行为。（未注明公告期限的）</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2">有无受到财政监管部门处理、公告的不良行为（在公告期内）。</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2">有无受到财政监管部门处理、公告的不良行为（不在公告期但在三年内）。</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2">申请报名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有无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包括：（一）县级以上行政机关对供应商或其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经营活动中的违法行为做出的行政处罚决定，但警告和罚款额在人民币一万元以下的行政处罚决定除外。（二）各级司法机关对供应商或其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经营活动中的违法行为做出的刑事判决。）</td><td colspan="2"></td></tr>
<tr><td>供应商
信用
情况</td><td colspan="2">是否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2">投标供应商
声 明</td><td colspan="3">以上内容是本企业市场行为信誉（信用）的真实反映，如有不实，愿取消本项目投标资格。
法定代表人签名:
(单位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td></tr>
</table>

注：1、本表格内容须如实填写；

2、本表格由供应商自己填写，若无表中所列情况，则在相应栏中写“无“，若有，须按具体次数分别说明（包括处罚时间、事由、处罚主体等）；

3、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4、供应商对上述情况进行承诺同时须提供“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截图，无不良或受惩信用记录，并加盖公章（截图查询日期须在开标截止时间前）。

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报价文件的外包装封面格式：（不可缺）

德清县数字化城市管理监督指挥中心太阳能无线违停智能抓拍系统扩展采购项目

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报价文件

在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开标时间）之前不得启封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投标人地址：_____

授权代表签章：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商务文件文件封面格式

正本或副本

德清县数字化城市管理监督指挥中心太阳能无线违停智能抓拍系统扩展采购项目

商务文件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投标人地址：_____

授权代表签章：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商务文件目录

1) 投标函（格式见附件）；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3) 投标人企业情况介绍（格式见附件）；
4) 投标人的企业信誉、企业体系认证证书复印件;
5) 投标人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格式见附件）；
6) 售后服务网点;
7) 商务响应表（格式见附件）；
8) 中小企业声明材料（声明函格式见附件）；
9) 投标人认为可以证明其能力或业绩的其他材料。

本章节内容提供部分投标文件格式，招标文件中要求，但未提供格式的，须由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自行制作

附件

投标声明书

致：_____（招标机构、采购单位名称）：

_____（投标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_____(企业、法人或其他)，经营地址_____。

我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的投标，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中标人及其投标产品和服务，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2.我方现已清楚知道本项目的采购人情况，与之不存在投资关系、行政隶属关系、业务指导关系以及其他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的厉害关系。（如有，请如实说明）

3.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如有，请如实说明）

4.我方此次向贵方提供的产品名称为：

5.我方诚意提请贵方关注：近期有关该产品的生产、供货、售后服务以及性能等方面的重大决策和事项有：

（如有，请如实说明）_____

_____

6.我方及由本人担任法定代表人的其他机构最近三年内被通报或者被处罚的违法行为有：

（如有，请如实说明）_____

_____

7.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公章： 年 月 日

注：法投标声明书格式不得随意变更且内容如实填写完整，否则将可能导致投标文件无效。

附件:

投 标 函

致:_____ (招标代理机构、采购单位):

根据贵方为_____项目的招标公告(项目编号:_____),签字代表_(全名)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_____(投标人名称)提交资格证明文件正本__份、副本_____份、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正本各_____份、副本各_____份。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已经了解我方对于招标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有依法进行询问、质疑、投诉的权利及相关渠道和要求。

2、投标人在投标之前已经与贵方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3、本投标有效期自开标日起 90 日历天。

4、如中标,本投标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本投标人将按“招标文件”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5、投标人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并保证其真实性、合法性。

6、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投标人代表姓名:_____ 职务: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帐号: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附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_____（姓名）是_____（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码为_____，性别_____，职务_____，联系电话_____，传真_____，联系地址：_____，邮编_____

特此证明。

投标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有效身份证明复印件粘贴处

附件：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致：_____(招标代理机构、采购单位)：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 _____（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_____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被授权人签名：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名：_____

职务：_____ 职务：_____

被授权人身份证号码：_____

投标人盖章：

日期：_____

授权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明复印件粘贴处

附件：

投标人情况一览表

<table>
<tr><td>公司名称</td><td colspan="4"></td></tr>
<tr><td>注册资金</td><td colspan="4"></td></tr>
<tr><td>地址、邮编</td><td colspan="4"></td></tr>
<tr><td>主要业务范围</td><td colspan="4"></td></tr>
<tr><td>企业性质</td><td colspan="4"></td></tr>
<tr><td>成立时间</td><td colspan="4"></td></tr>
<tr><td>生产经营场所规模（平方）</td><td colspan="4"></td></tr>
<tr><td colspan="5">公司领导班子构成情况</td></tr>
<tr><td>法人代表</td><td>公司经理</td><td>总工程师</td><td>总经济师</td><td>总会计师</td></tr>
<tr><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5">公司人员职称构成情况</td></tr>
<tr><td rowspan="2">人员总数（人）</td><td>高级职称</td><td>中级职称</td><td>初级职称</td><td>其他</td></tr>
<tr><td></td><td></td><td></td><td></td></tr>
<tr><td rowspan="2">人员构成（%）</td><td>管理人员</td><td>技术人员</td><td>后勤人员</td><td>其他</td></tr>
<tr><td></td><td></td><td></td><td></td></tr>
<tr><td rowspan="2">上年度末资产及负债情况</td><td>总资产</td><td>固定资产净额</td><td>流动资产</td><td>资产负债</td></tr>
<tr><td></td><td></td><td></td><td></td></tr>
<tr><td>企业概况</td><td colspan="4"></td></tr>
</table>

注：财务数据应按上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数据填写。

授权代表签名：

投标人盖章：

日期：_____

附件:

投标人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

单位全称（公章）：_____ 项目编号：_____

采购单位名称	产品或项目名称	数量/单位	单价	合同金额(万元)	附件页码 合同	采购单位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备注	须提供投标人类似项目合同或中标通知书复印件，开标时原件备查。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

附件: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_____

附件:

商务响应表

单位全称（公章）：_____ 项目编号：_____

项　目	招标文件要求	是否响应	投标人的承诺或说明
完工日期			
履约保证金			
付款条件			
……			
……			

注：本表格不填写视同完全响应采购文件要求，此表可在不改变格式的情况下自行制作。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_____

日期：_____

技术文件封面格式

正本或副本

德清县数字化城市管理监督指挥中心太阳能无线违停智能抓拍系统扩展采购项目

技术文件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投标人地址：_____

授权代表签章：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

技术文件目录

1)投标产品所有功能、性能及技术指标

2)项目供货及质量措施实施方案;

3)针对本项目的验收方案;

4)售后服务方案;

5)技术响应表（格式见附件);

6)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格式见附件);

7)投标人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和改进措施;

8)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技术资料。

附件: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单位全称（公章)：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姓名	职务	专业技术资格	证书编号	参加本单位工作时间	劳动合同编号

注：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单位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

日期：_____

附件:

技术响应表

单位全称（公章）：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名称	采购要求	投标响应	偏离	说明

注：本表格不填写视同完全响应采购文件要求，此表可在不改变格式的情况下自行制作。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_____

报价文件封面格式

正本或副本

德清县数字化城市管理监督指挥中心太阳能无线违停智能抓拍系统扩展采购项目

报价文件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投标人地址：_____

授权代表签章：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

报价文件目录:

1)、开标一览表（格式见附件);

2)、投标报价明细表（格式见附件);

3)、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附件：

开标一览表

招标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采购内容	单位	数量	质保期
1		项	1	
投标总价	**大写：人民币** **小写：￥**			

注: 1、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2、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投标单位在报价时应充分考虑风险因素，并将其计入总报价，在合同期内安全评价费用不作任何调整。该报价应包括完成招标范围内全部工作内容（含成果评审）所必需的一切费用。

3、以上报价应与“投标报价明细表”中的“投标总价”相一致。

4、特别提醒：本表的报价内容不能出现在商务投标文件正副本中。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_____

附件:

投标报价明细表

单位：元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单位及数量	单价	金额
***	******					
投标总价（需与开标一览表总价一致）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本表可自行添加缺漏项，但合计数须与开标一览表总价一致。